

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电子保单

收款确认: 2025-06-13 10:16:04 电子保单流水号: DPB275433050725000147
生成保单: 2025-06-13 10:16:13 保险单号码: 1275405072025021226
电子保单生成时间: 2025-06-13 10:16:13 确认码: 02YGBX220025061939780964549569
POS交易号/支票号:



单证查验



被保险人	吉林市散装水泥管理中心(吉林市预拌混凝土砂浆管理中心)					
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	122202004126504051					
地址	吉林省吉林市船营区解放中路180-16号			联系电话	133****1235	
被 保 险 机 动 车	号牌号码	吉BX4809	机动车种类	客车	使用性质	非营业事业团体
	发动机号	Y99815	识别代码(车架号)	LFPH3ACC3B1D24758		
	厂牌型号	红旗CA7165AT4轿车	核定载客数	5人	核定载质量	0千克
	排量	1.5950L	功率	76.00KW	登记日期	2011年06月
责 任 限 额	死亡伤残赔偿限额	180000元	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	18000元		
	医疗费用赔偿限额	18000元	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	1800元		
	财产损失赔偿限额	2000元	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	100元		
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0.00%						
保险费合计(人民币大写): 玖佰伍拾元整(¥: 950元 其中救助基金(0.00%)¥: 0.00元) (不含税保费: 896.23元, 增值税: 53.77元)						
保险期间 2025年07月09日 00:00:00 至 2026年07月08日 24:00:00						
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		诉讼				
代 收 车 船 税	整备质量	1325千克	纳税人识别号	122202004126504051		
	当年应缴	¥ 420 元	往年补缴	¥ 0 元	滞纳金	¥ 0 元
	合计(人民币大写): 肆佰贰拾元整 (¥: 420元)					
完税凭证号(减免税证明号)				开具税务机关		
特别约定	1. 保险期间内,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第三者财产损失,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。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, 由保险人与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《实物赔付确认书》。2. 非营业车辆如从事营业性使用, 保险人对保险单进行批改, 并按照保单年度重新核定保险费计收。					
重要提示	1. 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, 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、被保险人义务。 2. 收到本保险单后, 请立即核对, 如有不符合或疏漏,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。 3.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, 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(收据), 如有不符, 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。 4.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、加装、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, 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。 5.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。					
保险人	公司名称: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中心支公司 公司地址: 吉林省吉林市船营区青岛街北大三区2号南综合楼2-3层 邮政编码: 132000 服务电话: 95510 0431-85838600 签单日期: 2025-06-13					



核保: 自动核保

制单: 陈辉

经办: 陈辉 执业证件编号:
00009322020000002020000052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和维权电话: 95510 阳光保险电话车险: 4000-000-000 阳光网上车险: <https://chexian.ygbx.com/>



单 证 查 验

